

证券代码：872481

证券简称：泰为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张凡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》的议案。

选举张凡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自 2025 年 7 月 10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职工代表监事周艺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，导致公司监事会少于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人数，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凡先生为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，行使监事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凡，男，1986 年 4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专学历。2004 年 4 月至 2004 年 12 月，任职于海南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，担任普通员工；2005 年 5 月至 2010 年 12 月，任职于无锡新田鼎力科技有限公司，担任技术员；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，任职于武汉新价值房地产服务有限公司，担任业务员。2015 年 5 月至今，任职于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工艺技术员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0 日